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（不可回收）处置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一、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，就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(不可回收)处置项目(招标编号：GN2025-07-4898)进行招标。本项目于2025年7月28日上午9时30分，在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1、项目名称：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（不可回收）处置项目

2、招标编号：GN2025-07-4898

3、主要内容：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一般工业固体废物（不可回收）处置项目，详见招标文件。

4、中标候选人情况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安徽垚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单价（含税）：1013.36 元/吨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安徽合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单价（含税）：1500.00 元/吨

公示期：自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4日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,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异议接收联系电话:0551-62220155。应急客服电话:0551-62220153(接听时间:8:30-12:00,13:30-17:30,节假日除外。应优先拨打异议接收联系电话,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“应急客服电话”)。

本公示发布媒介: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(www.ahtba.org.cn)、优质采云采购平台(www.youzhicai.com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www.cebpubservice.com)、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(www.yzczb.com)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(www.chinabidding.com.cn)。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:

- (一) 异议人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;
- (二) 被异议人名称;
- (三)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;
- (四) 相关请求及主张;
- (五)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,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,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,否则不予接收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收:

(一)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
(二)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
(三)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，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。

招标人：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1日